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线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华菱线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1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360.6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67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033.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728.5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1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2-16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3,728.5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1,268.39
	利息收入净额	C2	323.6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1,268.39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23.6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2,783.7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2,783.79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于2021年6月30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32,783.7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2,689.45万元，转入其他账户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30,094.34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583377154642	860.00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2010078801900000944	885.83	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	88220312000003666	643.24	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	1904031129022199992	294.75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万元)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岳塘支行	18200101040015368	5.63	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
合 计		2,689.45	-

转入其他账户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单号	金额（万元）
1	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高新支行	88220319000001563	10,094.34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588577679835	2,900.00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市湖湘路支行	587277680920	3,100.00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2010078801900000944 子账户	2,000.00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	22010078801900000944 子账户	8,000.00
合 计			30,094.3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菱线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遵守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3,728.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68.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68.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空航天、武器装备用特种线缆及组件技术升级改造	否	9,390.78	9,390.78	2,593.86	2,593.86	27.62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矿山及高端装备用特种柔性复合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否	12,279.32	12,279.32	1,641.95	1,641.95	13.37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用中低压电力及特种信号传输电缆技术升级改造	否	12,058.44	12,058.44	1,276.37	1,276.37	10.58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菱线缆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756.21	756.21	15.12	尚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728.54	43,728.54	11,268.39	11,268.39	25.7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1年8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3,980.34万元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230.83万元,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11.17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出具了《关于华菱线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63号);</p> <p>2021年9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总额为人民币901.61万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情况出具了《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之核查意见》</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存款类产品或理财产品，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通知存款及理财产品余额为30,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账户中，用于募投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姚伟华

罗 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